

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4樓

承辦人：卓惠玲

電話：(02)22724881 分機203

傳真：(02)22724882

電子信箱：AF36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家推字第115211174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製作「小一新生家長EYE你唷！圖卡說明與宣導文案」1份及4張宣導圖文，請各校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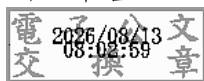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家庭教育法第12條第2項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新生家長學習國小一年級入學的教養策略，同時融入社會情緒學習，提供理解與幫助，並結合校園、家庭與社會力量，提升家長正向情感教養知能，以利親師合作與正向互動。鼓勵分享宣導圖卡，擴大家庭教育宣傳效果，促進家長瞭解及善用家庭教育資源。
- 三、請各校運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導，如新北校園通APP教育放送台、FB、IG或學校家庭教育專區網頁等數位平台。
- 四、本案之宣導可列入家庭教育檢核工作成果，對應指標為：
一、行政運作之（二）建置專區網頁與行銷。
- 五、圖卡及文案資訊可於本中心網站之「最新消息」專區下載使用，網址如下：<https://ntpc.familyedu.moe.gov.tw>

/docDetail.aspx?uid=3159&pid=3127&docid=308324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